

# 115 年辦理家醫 2.0 醫療群繼續教育課程補助辦法

## 一、目的

健保署自 92 年起實施家醫計畫，建立以病人為中心、家庭為核心、社區為範疇的健康照護觀念，提升醫療服務品質為目標。並自 113 年起升級為「大家醫計畫」，整合原糖尿病、初期慢性腎臟病、代謝症候群等相關計畫，提升慢性病照護品質，讓病人可獲得更全面的照護。

為協助健保署推動大家醫計畫，讓更多醫療院所得以參與，全聯會將陸續開辦及整合參與該計畫所需之教育訓練課程，協助醫師會員滿足所需之訓練課程，讓慢性病病人得到更全面的照護。

## 二、補助方式

1. 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(以下簡稱本會)。
2. 辦理單位：提出申請辦理之各縣市醫師公會。
3. 補助金額：2 萬元整(每年度每單位申請補助以 1 次為限)，各項支付標準由辦理單位自訂之。
4. 開課期限：應於 115 年 12 月 31 日前辦理。
5. 成果報告：申請辦理單位應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檢附領據，向本會辦理核銷，逾期未繳者視同放棄補助。
6. 課程授權：辦理單位應無償提供本會，該課程內容資料、錄影實況，得置於本會網站供檢索、瀏覽、下載、傳輸、列印等。

三、本會提供承辦單位線上直播課程技術支援，負責課程資訊的流通、報名、參與學員名冊的整理、向主管機關認證/繼續教育的備查、學分認證的登錄、繼續教育學分費用的繳交。